

证券代码：871126

证券简称：北京大源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约外币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或等额外币额度（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任一时点持有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约外币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或等额外币额度（含本数），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由财务部门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占比较高，部分海外业务的结算货币为外币美元等非人民币货币，汇率波动将一定程度地影响公司业绩情况，为了规避和防范上述业务形成的外汇风险（包括利率和汇率），充分利用远期结售汇的套期保值功能、期权类产品外汇成本锁定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拟与有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品种、期间、拟投入金额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结合实际业务需要，考虑风险可控、操作简单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为普通远期结售汇产品和外汇互换等，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美元、欧元等。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互换等业务。业务期限最长交割期原则不超过 12 个月。

外汇套期保值的规模：不超过1,000.00万美元或等额外币额度（含本数）；可滚动循环使用。任一时点持有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约外币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或等额外币额度（含本数）。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风险中性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及利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价格时效性强，主要是外汇衍生品的在不同时点的择优下单操作。由于经办人员与多个交易对手之间进行询价，导致下单信息未及时或准确执行，可能造成操作不及时或操作失误产生相关风险。

2、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完成外汇衍生品交易，可能造成公司即期购汇的成本增加导致损失。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实际回款情况与预期回款情况不一致，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可能造成公司即期购汇的成本增加导致损失。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经公司内部审核、决策程序后，基于审慎判断的基础上开展业务，并分批次进行，确保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要求具体办理业务的人员根据相应的规程，对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互换业务进行严格内部审核，有效隔离信息，及时报告风险，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置机制。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等业务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四、表决与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文件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 3 月 13 日